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签订的不良资产批量转让协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特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公告清单如下(时点:债权转让基准日2020年8月4日,单位:人民币元、美元、港币):

序号	贷款行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币种	截至债权转让基准日余额		抵押人、质押人、保证人
					未偿本金	未偿利息	
1	中国银行萧山分行	杭州高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2019人借0038号公司2019人借0038号-重	人民币	53,500,000.00	240,533.12	杭州高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鑫福纺织有限公司、浙江高新建设有限公司、李金洋、李海芬
			公司2019人借0039号公司2019人借0039号-重	人民币	45,500,000.00	204,565.55	
2	中国银行省行营业部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函编号字18001015号	美元	17,317,030.40	317,085.61	浙江美都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浙江恒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美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函编号字18001015号补充协议				
			保函编号字18001015-1号				
3	中国银行开元支行	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	18LRJ091	人民币	30,000,000.00	2,834,755.63	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富丽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杭州江东富丽达热电有限公司、戚建尔、钱珏美
			18LRK080	人民币	4,912,500.00	788,456.25	
			18LRK080	人民币	4,912,500.00	788,456.25	
			18LRK079	人民币	4,912,500.00	790,912.50	
			18LRK079	人民币	4,912,500.00	790,912.50	
			18LRK080	人民币	4,912,500.00	788,456.25	
			18LRK079	人民币	4,912,500.00	790,912.50	
			19LRJ023	人民币	24,500,000.00	2,293,369.93	
4	中国银行长兴支行	昌盛电气江苏有限公司	长兴2017人借128	人民币	28,681,500.00	3,261,641.69	昌盛电气江苏有限公司、浙江昌盛电气有限公司、浙江长兴昌盛新光源有限公司、徐克成、周芳琴
			长兴2018人借010	人民币	20,000,000.00	2,174,880.89	
			长兴2018人借054	人民币	20,899,979.55	2,572,456.56	
			长兴2018人借008	人民币	5,916,500.00	648,294.23	
5	中国银行上虞支行	浙江富华澳泰机械电器有限公司	上公12213606800人借013	人民币	5,000,000.00	3,011,065.10	浙江博克电器有限公司、陈根夫、许华芬
			上公12213606800人借012	人民币	4,996,638.60	3,009,210.64	
			上公12213606800人借005	人民币	199,902.59	957,603.25	
6	中国银行柯桥支行	绍兴高农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2绍国内证字165号	人民币	6,400,000.00	9,222,400.00	绍兴海富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赐富化纤有限公司、杜卫剑、徐红英、张红卫、俞江英
			2012绍国内证字166号	人民币	5,600,000.00	8,072,400.00	
			2012绍国内证字167号	人民币	184,655.29	1,577,130.10	
			2012绍国内证字168号	人民币	7,200,000.00	10,375,200.00	
			2012绍国内证字239号	人民币	13,761,695.31	20,043,144.33	
			2012绍国内证字250号	人民币	10,238,808.35	17,147,990.24	
			2012绍国内证字260号	人民币	2,440,000.00	4,303,137.55	
			2012绍国内证字261号	人民币	-	1,600,926.46	
7	中国银行柯桥支行	绍兴县庄雅纺织品有限公司	绍兴县2012人借0177	人民币	3,540,108.86	2,240,434.64	绍兴县精英纺织服饰有限公司、叶雄飞、章利琴
			绍兴县2012人借0509	人民币	5,000,000.00	4,226,587.93	
			绍县2012年承0942	人民币	1,349,989.84	1,812,844.95	
8	中国银行越城支行	绍兴市恩训纺织有限公司	越城2014人借097	人民币	1,200,000.00	771,876.51	傅国龙、邵锡芳、绍兴市恒良服饰有限公司
9	中国银行越城支行	绍兴红蜘蛛纺织绣品有限公司	越城2014人借396	人民币	1,000,000.00	440,944.51	陈岳伟、陈月丽、绍兴金忠针织有限公司
			越城2014人借715	人民币	240,000.00	117,366.31	
			越城2014人借516	人民币	800,000.00	351,139.56	
			越城2014人借517	人民币	500,000.00	220,182.28	
10	中国银行诸暨支行	浙江袜业有限公司	诸大2016人借0194	人民币	74,085,319.92	22,062,761.41	诸暨市织成置业有限公司、丹吉娅集团有限公司、富源县久代松子山矿业有限公司、诸暨圣凯袜业有限公司、赵祖海、洪冬英、赵笳兵
			诸大2016人借0407	人民币	19,486,004.40	4,209,456.45	
11	中国银行诸暨支行	浙江铭记珠宝有限公司	ED2709312001603D	港币	-	214,037.32	浙江恒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卢燕、柴铭均、楼迎春
			ED2709312001604D	港币	-	236,951.41	
			ED2709312001705D	港币	1,217,805.00	457,502.74	
			ED2709312001705D	港币	1,252,260.00	470,443.83	
			ED2709312001707D	港币	730,325.12	268,324.22	
			ED2709312001707D	港币	1,025,200.60	385,147.02	
			ED2709312001756D	港币	612,306.16	220,336.74	
			ED2709312001756D	港币	751,548.16	270,439.95	
			ED2709312001756D	港币	874,352.40	314,630.39	
			ED2709312001756D	港币	1,010,695.20	363,694.31	
			ED2709312001805D	港币	1,008,314.96	361,340.99	
			ED2709312001805D	港币	1,678,066.00	601,353.11	
			ED2709312001806D	港币	403,792.32	144,704.48	
			ED2709312001806D	港币	782,313.52	280,357.41	
			ED2709312001810D	港币	1,834,950.12	657,041.36	
			ED2709312001810D	港币	1,910,645.12	684,142.37	
			ED2709312001811D	港币	392,907.20	141,128.61	
			ED2709312001998D	港币	-	63,820.56	
			ED2709312001998D	港币	193,882.21	179,619.14	
			ED2709312001998D	港币	1,476,096.00	667,322.81	
			ED2709312001999D	港币	1,442,177.36	651,880.79	
			ED2709312002024D	港币	-	87,476.82	
			ED2709312002024D	港币	-	189,521.86	
			ED2709312002024D	港币	-	212,569.45	
			ED2709312002025D	港币	-	69,971.92	
12	中国银行永康支行	铁牛集团有限公司	永康2019年人借字0171号	人民币	200,000,000.00	8,972,436.21	浙江卓诚兆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黄山金马集团有限公司、安徽铜峰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永康2019年人借字0198号	人民币	194,000,000.00	8,666,052.60	
			永康2019年人借字0200号	人民币	130,000,000.00	4,082,516.42	
			永康2019年人借字0199号	人民币	200,000,000.00	8,330,953.07	
			永康2019年人借字0167号	人民币	45,000,000.00	1,679,159.96	
13	中国银行永康支行	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永康2019年人借字0202号	人民币	170,000,000.00	5,640,415.52	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星沙制造厂
			永康2019年人借字0184号	人民币	22,400,000.00	772,510.41	
			永康2019年人借字0201号	人民币	200,000,000.00	5,960,959.89	
合计				美元	17317030.4	317085.61	
				港币	18597637.45	8193759.61	
				人民币	1583096102.71	178847410.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联系人:余陈敏、陈胜新
联系电话:0571-85010401、0571-85010428
住所地:杭州市凤起路321号中银大厦1406室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联系人:杨颖超、张文韬
联系电话:0571-85771373、0571-85774660
住所地:杭州市延安路528号标力大厦B座9、11、12楼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20年8月4日的贷款本金及欠息,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的欠息等其他费用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的有关规定计算。

2、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

4、具体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与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不良资产转让协议》(签订日期:2020年9月24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与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承继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浦发银行联系电话:0571- 87366170
光大金瓯联系电话:0577-8833375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9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贷款发放行	债务人	合同编号	本金余额	欠息余额	代垫费用	担保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瑞安市万兴贸易有限公司	90112013281145	3,702,071.42	16,832,980.46	0	温州稳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陈冰、白文余、宋灵慧、张毅
		90112013281143	3,000,000.00			
		90112013280385	4,986,233.67			
		90112013281142	5,100,000.00			
		90112013281144	5,450,000.00			
		90112013281141	1,450,000.00			
		90112012281441	0.00			
		90112012281537	0.00			
		90112012281572	0.00			
		90112012281604	0.00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